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5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短信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通知中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在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俊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解除<债权转让及补偿抵销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许明强、严伟军、何浪、赵淑胜以及安特信共同签署《债权转让抵销解除及业绩补偿协议》，对 710 万元的债权转让及补偿抵销事项进行解除，并约定 710 万元的部分业绩补偿款后续支付安排，本次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解除<债权转让及补偿抵销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

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公司 2021 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以及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符合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及调整回购价格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2 日